

# 达州东部经开区生态环境局

达经开环审〔2023〕14号

## 达州东部经开区生态环境局 关于达州东部经济开发区 2023 年 年产 2 万吨硅基新材料生产基地新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四川正鑫硅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达州东部经济开发区 2023 年年产 2 万吨硅基新材料生产基地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下称《报告表》）及《达州东部经济开发区 2023 年年产 2 万吨硅基新材料生产基地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审查意见》收悉。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技术评审会专家组意见。**达州东部经济开发区 2023 年年产 2 万吨硅基新材料生产基地新建项目选址位于达州东部经济开发区生态智慧城综合开发建设项目建设项目标准厂房内。共租用标准厂房 6 栋（其中：3-09#、3-10#、3-11#、4-06#、4-09#共 5 栋为生产用房、2-02#为办公及展示厅），建筑面积 44425.65m<sup>2</sup>（其中：生产车间总建筑面积 40359m<sup>2</sup>、办公区及展示厅 4066.65m<sup>2</sup>）。该项目石英矿原料均为外购（不涉及石英矿开采），通过水洗、

颚破筛分、煅烧、水淬、球磨、筛分、一次磁选、一次浮选、酸洗、二次浮选、水洗过滤、烘干、二次磁选、氯化氢除杂、产品冷却、产品筛分分级等工序，年产高纯石英砂（ $\text{SiO}_2 \geq 99.999\%$ ）2万吨，项目总投资20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320万元）。项目取得四川达州东部经济开发区政务服务管理局备案（备案号：川投资备【2307-511715-99-01-596991】FGQB-0087号）。

该项目为高纯石英砂生产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鼓励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在落实《报告表》和本批复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后，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减缓和控制，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设。

## 二、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强化施工期环境管理。进一步优化生产设施工艺布局和作业时间，在设备安装和调试过程中认真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建设期间确保环保资金投入到位，严格做好施工期间的环境管理。

（二）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建设期：加强施工期大气环境管理，建设工地、进出场地应设车辆冲洗、喷淋等扬尘防治设施；房屋装饰工程选择污染较小的装饰材料，少用油漆类材料等，降低对周围大气环境的污染影响。营运期：颚破筛分进料口和出料口均设置喷雾降尘装置，严格控制粉尘污染；球磨筛分机粉尘经“旋风+布袋”除尘处理后，引入水洗塔进行喷淋降尘处置；一次磁选设备粉尘经袋式除尘器处理后，引入水洗塔喷淋降尘处置；氯化氢除杂废气经超纯水喷淋吸收塔处理后，全部回用于生产；

热风炉天然气燃烧废气经处理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后，引至厂房屋顶排放。

(三)严格落实废水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建设期间施工废水、生产期间各工艺环节废水均全部回收利用，不外排。施工期：施工废水经收集沉淀处理后，回用作施工用水不外排；生活污水收集转运至麻柳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运营期：1.石英原矿水洗废水：洗矿废水设废水收集池、沉淀池和板框压滤机，采用“沉淀+压滤”工艺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2.浮选废水：一次浮选废水和二次浮选废水各设置一套废水处理设施，采用“ $\text{Ca}(\text{OH})_2$ 反应+絮凝沉淀+pH调节+板框压滤+精密过滤”工艺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3.酸洗废水：经酸洗废水处理站处理，采用“化学沉淀+絮凝沉淀+pH调节+板框压滤+两级精密过滤器+超滤+一级 RO+二级高压 RO+纳米喷雾浓缩、冷凝”工艺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4.超纯水制备废水：超纯水制备工艺采用“多介质过滤器(砂滤)+活性炭过滤器(吸附)+一级精密过滤器+二级精密过滤器+一级 RO 反渗透+二级 RO 反渗透+EDI+抛光树脂吸附”。其中：二级 RO 反渗透和 EDI 环节的浓水，直接收集至于超纯水制备工序的原水水箱，全部回用不外排；一级 RO 的浓水经“一级 RO+二级高压 RO”设备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5.检验室废水：主要为低浓度酸碱废水，在检验室单独设置一个废水收集容器(容积约 3m<sup>3</sup>)，经 pH 中和处理后排入酸洗废水处理系统处置后，全部回用不外排。6.洗砂废水：一次洗砂用水使用二次洗砂废水处理后的回用水和超纯水，二次洗

砂用水使用超纯水，石英砂洗砂废水全部用于浮选；所有洗砂废水全部回用不外排。7.水淬工序、冷却工序产生的废水：均在系统内部循环利用不外排。8.车辆冲洗废水：设沉淀池处理后全部回用不外排。9.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在工业污水处理厂建成前收集转运至麻柳镇场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置；工业污水处理厂建成后经管网排入工业污水处理厂处理。

（四）落实噪声污染控制措施。施工期通过加强管理、合理布局、消声、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减少施工噪声对周边居民的影响。营运期采取基础减振、优化布局、建筑隔声等防治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不扰民，防止噪声污染。

（五）落实固废处置措施。施工期：施工期产生的各类固废经收集后按相关要求回收或综合利用；建筑废料、装修垃圾应按照主管部门的要求，及时运至指定的地点处置。营运期：运营期固废（含危废）按照依法依规、风险可控、平稳有序的原则进行分类处置。1.氯化钙浓溶液（副产物，年产约 1100 吨/年）委托有能力的鉴别单位开展鉴别，按鉴别结论规范管理副产物，依法依规交由相应能力的利用单位进行利用（处置），建立全过程管理台账。2.废包装袋、不合格石英矿、原矿水洗泥沙、除尘器收集的粉尘、磁选杂质、超纯水制备产生的废 RO 膜、废树脂和废过滤介质、筛分出来的细料、水淬杂质等，定期清理收集后，返回供应商、外售专门回收机构（有相应能力回收单位）或委托环卫部门处理。3.浮选底泥、酸洗废水底泥需经过危险废物鉴别，按照鉴

别结果进行管理。4. 危废废物包括少量废机油、废机油桶、检验室的废药品和废试剂，设置规范的危废间暂存并委托有危废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六) 严格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严格落实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中有关环境安全管控要求，制定和落实环境风险防范减缓措施和事故应急预案；在酸液储罐区设置防渗围堰确保酸液泄漏后能得到有效收集，避免事故外排；在氯化氢储罐区设置有毒有害气体监测及报警装置、自动喷淋装置；整个厂区设置事故水收集池，收集事故泄漏的酸液和氯化氢气体泄漏后经喷淋吸收的废水；厂区配套相应防范环境风险的应急设备、消防设备等。

(七) 建设及营运期涉及其它相关环境问题，建设及营运单位必须严格按照报告表的要求和技术评审意见落实。

**三、**项目业主单位在建设前，须依法取得其它有关部门关于本项目建设行政许可手续。

**四、**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必须按规定开展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营。纳入《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的项目，应在启动生产设施或者在实际排污之前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或填报排污登记表。

**五、**项目报告表经批准后，如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

化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报告表，否则不得实施建设。自报告表批准之日起，如工程超过5年未开工建设，该报告表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

六、由达州东部经开区生态环境局负责该项目日常环境执法监管工作。同时按规定接受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行业主管部门以及当地人民政府的监督检查。

